財團法人高等教育評鑑中心基金會

目　次

一、總說明

(一)概況……1 頁

(二)工作計畫或方針……5 頁

(三)本年度預算概要……32 頁

(四)前年度及上年度已過期間預算執行情形及成果概述……33 頁

二、主要表

(一)收支營運預計表……37 頁

(二)現金流量預計表……38 頁

(三)淨值變動預計表……39 頁

三、明細表

(一)收益明細表……40 頁

(二)費損明細表……41 頁

四、參考表

(一)資產負債預計表……48 頁

(二)員工人數彙計表……49 頁

(三)用人費用彙計表……50 頁

總　說　明

財團法人高等教育評鑑中心基金會
總說明
中華民國 112 年度

壹、概況

一、設計依據

財團法人高等教育評鑑中心基金會（以下簡稱本會）之許可設立、組織、運作及監督管理依財團法人法規定辦理，財團法人法未規定者依民法辦理。

二、設立目的

教育部於 94 年 12 月 26 日與全國 153 所大專校院共同捐助成立本會，成為政府捐助財團法人之高等教育評鑑專責機構，透過第三方外部評鑑的執行，協助國內大專校院辦學品質持續提升。

本會以「公正、專業、邁向卓越」為願景，除了辦理大學評鑑事項，亦積極研究國內外評鑑制度、協助政府規劃評鑑指標與相關機制，同時提供評鑑人才訓練課程、宣導評鑑相關資訊，並致力於提升我國高等教育發展之國際能見度。依據核心價值「自主性、透明化及國際化」，本會發展定位為「國際認可與專業卓越之高等教育品質保證機構」，組織內部持續發展專業與服務品質、以及與國際品保組織接軌之能力。

本會以提升國內高等教育品質為宗旨，並以精進我國高等教育評鑑專業化，促使提升我國高等教育品質，達到世界先進國家水準為目的，依有關法令規定辦理下列業務：

- 協助政府與大專校院推動高等教育評鑑與品質保證事宜。
- 接受國內外機構委託高等教育評鑑與研究事宜。
- 推動與國外品保機構及國際組織合作交流事宜。
- 協助政府規劃與執行各類高等教育專案計畫。
- 其他符合本會設立目的之相關公益性教育事務。

三、業務簡介

本會自 95 年以來即承接教育部委託辦理之一般大學系所評鑑，並自 100 年起啟動辦理一般大學之校務評鑑。教育部自 106 年宣布大專校院系所評鑑改為自願性評鑑後，由各校自行決定系所教育品質保證之辦理方式。各校如選擇辦理系所評鑑，可自費委託本會或其他專業評鑑機構辦理，其中，有關國內外專業評鑑機構的認可審查，亦由本會辦理。而學校如考量採行自辦評鑑後接受本會認定的方式，則需向本會申請自辦品保機制及結果認定審查。

本會之臺灣醫學院評鑑委員會（以下簡稱醫評會）則協助大學醫學教育的品質認證工作。本會於 109 年，獲印尼教育部將本會列為該國教育部認可之國際品保機構之一後，便積極開展境外評鑑事宜。另外，基於相關政策規劃與需求，亦承接教育部委託辦理之專案計畫、政策考核等事務。

綜上所述，本會辦理之核心品保業務包括以下三類：

- 校務評鑑
- 系所委辦品保認可
- 系所自辦品保認定

其他相關品保及評鑑工作如下：

- 醫學教育品質認證
- 國內外專業評鑑機構認可
- 其他教育部委辦計畫，包含專案評鑑計畫、政策考核委辦事務
- 境外評鑑

為達成上述業務，本會透過國內外研究分析與規劃、專業培訓、國際交流與合作、標準化行政作業流程等工作，支持各項品保業務之發展。

四、組織架構

本會組織架構圖如圖 1 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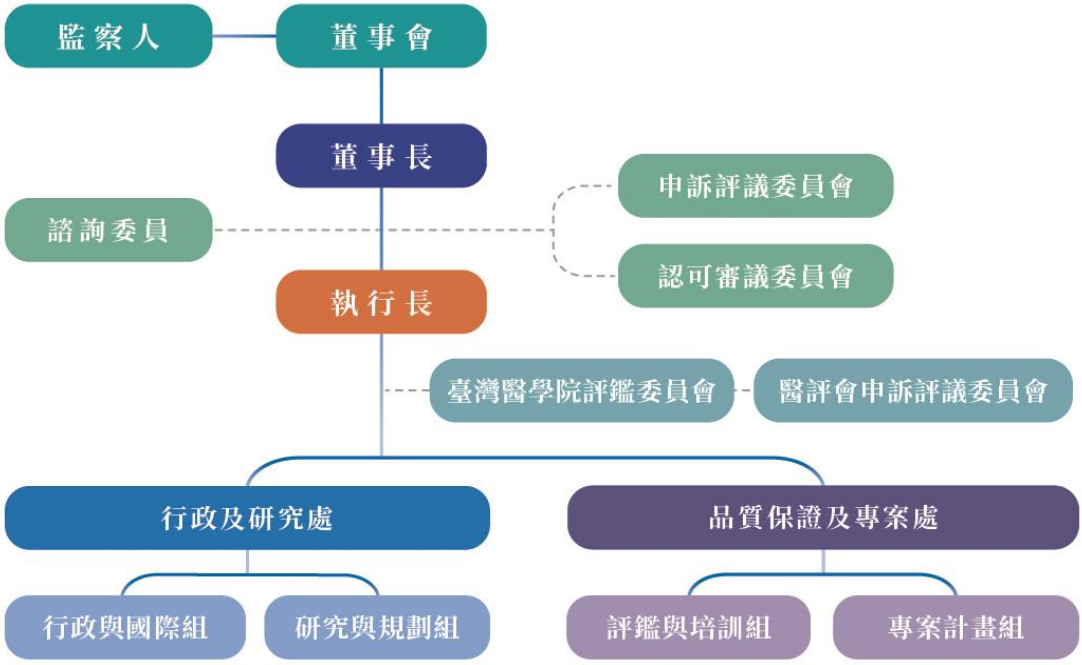

圖1、財團法人高等教育評鑑中心基金會組織架構圖

五、組織概況

（一）董事會

第六屆董事會有 17 名董事（業經 109 年 1 月 20 日教育部函復核准董事人數），董事掌理年度預決算之審定、業務計畫之審核及其推行之監督、重要規章之審核、基金之籌措管理及運用等事宜。董事長由董事推舉產生，負責綜理會務，主持董事會議，對外代表本會。

（二）監察人

第六屆監察人有 3 人，負責稽核基金、存款、監督財務狀況與查核決算表冊事宜。

（三）諮詢委員會

置諮詢委員 5 人，提供有關高等教育評鑑諮詢工作。

（四）申訴評議委員會

置委員 9 人，負責受評學校申訴案件之評議工作。

（五）執行長

置執行長 1 人，承董事會之命，綜理本會業務。

（六）行政及研究處

分為行政與國組、研究與規劃組，並置處長 1 人、研究員、專員及佐理員若干人，辦理董事及監察人相關事宜、年度稽核、法人申報、人事、會計、資訊安全、總務、出納、國際事務與境外評鑑工作，另有高教及評鑑研究之規劃分析、國內外專業機構認可、系所自辦認定及發行期刊及中英文專書等出版品，並執行本會自我品保相關事宜。

（七）品質保證及專案處

分為評鑑與培訓組、專案計畫組，並置處長 1 人、專員及佐理員若干人，負責校務評鑑相關業務、品保人員研習規劃與辦理、系所委辦認可等相關工作。另置有專案人員若干人，依教育部委託辦理事項執行專案評鑑計畫及政策考核委辦事務。

（八）醫評會

置主任委員 1 人、執行長 1 人、秘書 1 人、管理師 1 人，綜理醫學教育品質認證相關事宜。

貳、工作計畫或方針

一、品保業務

（一）計畫重點

1. 校務評鑑

在確保我國大學校院校務評鑑機制能與國際並駕齊驅之前提下，第三週期校務評鑑實施計畫之評鑑項目設計，係參酌主要國家高等教育校務評鑑機制之實務在品質保證精神下，結合計畫、執行、檢核、行動之品質循環圈的概念，以展開一連串確保辦學品質與持續不斷改善的行動。校務評鑑共分為四大評鑑項目下列 15 個核心指標，四大評鑑項目包括校務治理與經營、教師教學與學術專業、學生學習與成效及社會責任與永續發展，各評鑑項目所列之核心指標，屬共同需評鑑部分。為鼓勵受評學校發展與展現特色，受評學校得採下列兩種方式之一種或兩種並用方式接受評鑑，以呈現特色或符應發展需要：（1）在各核心指標下呈現特色；（2）在各評鑑項目核心指標之外，自訂特色指標呈現特色。認可結果分為「通過-效期 6 年」、「通過-效期 3 年」及「重新審查」三種認可結果。

第三週期大學校院校務評鑑採取分年評鑑，以 3 年為評鑑期程，自 112 至 114 年分年完成 68 所公私立大學校院、8 所宗教研修學院、6 所軍事校院及 2 所空中大學，共 84 所大學校院之校務評鑑。112 年度上半年預計辦理 13 校評鑑作業，下半年預計辦理 20 校評鑑作業。

2. 系所委辦認可

有鑑於教育部為落實簡化評鑑及行政減量，自 106 年起系所評鑑回歸各校專業發展自行規劃，學校得自行

付費辦理系所評鑑，再向教育部申請經費補助，自行申請包括：請外部評鑑機構辦理評鑑或學校自我評鑑後再由本會認定結果。

本會自 94 年成立以來，承辦教育部委託之「第一週期大學校院系所評鑑」及「大學校院通識教育暨第二週期系所評鑑」，為持續協助各校辦理外部評鑑，特規劃「委託辦理品質保證認可實施計畫」（以下簡稱委辦認可計畫），期藉由公正、專業之諮詢服務辦理品質保證認可作業。

依據目前的規劃，系所委託辦理的方案相較於前二個週期，具有從外部檢視到內部品保文化落實、從強制與免費辦理到自願與自費申請、從標準化作業到客製化服務等特色，且原先 2 日的實地訪視縮短成 1 日，希望能在最小的干擾下完成實地訪視。

訪視項目分為三大項目、12 個核心指標，三大項目分別是：「系所發展、經營與改善」，著重在系所自我定位、課程架構、特色發展，以及行政支援與資源的運作情形；「教師與教學」，著重在系所的教學層面，並重視教師的教學、學術與服務等表現。「學生與學習」，此項目著重在學生學習的歷程與成效，從甄選學生入學開始到畢業生表現皆必須考量。實地訪視以一系所安排 2 至 4 位外部訪視委員為原則，認可結果分為「通過-效期 6 年」、「通過-效期 3 年」及「重新審查」三種結果。

112 年度上半年預計辦理 12 校 39 個單位之效期展延審查（原 108 年度下半年），112 年度下半年預計辦理 1 校 7 個單位之認可作業與 6 校 18 個單位之效期展延審查（原 109 年度上半年）。

3. 系所自辦認定

大學自辦系所評鑑認定的目的為協助學校依其特性與需求，落實其系所單位的自辦品質保證，為鼓勵與協助大學進行自辦認定，本會延續第二週期教育部的自辦外部評鑑原則，規劃「自辦品質保證認定實施計畫」（以下簡稱自辦認定計畫），設計「自辦品保機制認定」與「自辦品保結果認定」兩階段辦理審查與認定作業。

(1)認定機制

A.自辦品保機制認定

大專校院自辦品保機制之認定係以學校為單位進行自辦品保機制審查。自辦品保機制認定作業旨在審查學校是否訂定自辦品保實施計畫，並依據審核項目之規定，制訂相關程序與辦法。學校應提交自辦品保機制實施計畫，作為自辦品保機制認定主要之依據。

B.自辦品保結果認定

大專校院自辦品保結果之認定係以各系（科）、所或學位學程為單位進行自辦品保結果審查。自辦品保結果認定作業旨在審查系（科）、所或學位學程是否依據學校自辦品保機制實施計畫辦理。

(2)自辦品保認定結果

自辦品保機制認定結果之處理，將針對學校給予「認定」或「未獲認定」2 種結果；自辦品保結果認定之處理，將針對各系（科）、所或學位學程之自辦品保結果給予「認定」或「未獲認定」2 種結果。學校自辦品保通過認定後之效期為 6 年。

112 年度第 1 期將有國立臺灣師範大學進行自辦品保結果審查，預計於 112 年 6 月底前函知學校審查結果。112 年度第 2 期將有臺北醫學大學進行分年辦理自辦品保結果審查，預計於 112 年 12 月底前函知學校審查結果。

4. 境外評鑑

本會於 109 年獲得印尼教育部正式認可為國際品保機構，並藉此開展境外評鑑事宜，透過專業化、透明化之評鑑標準與實施程序，展現臺灣高教品質保證專業與能量，開啟臺灣高教品保的新頁。此外，本會發展境外評鑑培訓課程，與國際高等教育與評鑑專家合作並規劃課程架構，結合各國高教品保制度與專業的國際合作模式，促進申請境外評鑑之學校了解品質保證的趨勢及重要性，從內外部建構起品質保證的發展模式，促進整體校務治理、教師教學與學生學習。

112 年度預計將辦理印尼大學 1 系所之境外評鑑，後續也將評估系所（受訪單位）申請狀況，預計將辦理海外大學 5 系所的境外評鑑。

5. 機構認可

教育部為協助大專校院自主辦理系所品質保證，以落實高等教育品質保證文化，特訂定《教育部補助大專校院自主辦理系所品質保證要點》，其中所稱自主辦理系所品質保證，為「學校依據自身需求，自行洽經本部或財團法人高等教育評鑑中心基金會認可之國內專業評鑑機構，申請辦理系（科）所、學位學程品質保證、學院（門）認證者」。

為配合教育部政策，本會特訂定《財團法人高等教育評鑑中心基金會認可國內外專業評鑑機構審查作業辦法》，並規劃機構認可之項目及指標，受理相關專業評鑑機構之申請，目前申請本會專業評鑑機構認可情形如表1所示。

表1、國內外專業評鑑機構認可情形

國內專業評鑑機構	第1次認可效期	第2次認可效期	第3次認可效期
台灣評鑑協會（TWAEA）	99/6-104/5	104/6-109/5	109/6-114/5
中華工程教育學會（IEET）	99/6-104/5	104/6-109/5	109/6-114/5
中華民國管理科學學會（CMA）	101/8-106/7	106/8-111/7	111/8-116/7（辦理中）
美國公共衛生教育委員會（CEPH）	106/1-110/12	—	—

本會「高教品保結果資訊網」（Taiwan Quality Institution Directory, TQID）完整呈現臺灣高等教育品質保證體系，除本會評鑑結果，也持續更新專業評鑑機構之認可結果，俾利相關品質保證資訊之透明化，此外，本會與馬來西亞學術資格鑑定局（Malaysian Qualifications Agency, MQA）亦透過TQID之品質保證認可結果進行相互認可。

6. 評鑑培訓

不論是校務評鑑計畫、委辦認可計畫、自辦認定計畫或是境外評鑑，學校人員均需參與實施計畫說明會，訪視/審查委員則需參與本會辦理委員研習，以確保評鑑作業的進行能符合品質保證認可之精神與實務。於學校實施計畫說明會中，除針對實施計畫與相關程序、資料上傳進行說明外，也會藉由與學校的Q&A互動讓評鑑實

施的可能問題獲得解決；於委員研習中，除針對實施計畫與相關程序進行說明外，配合本會書審系統的運用，學校繳交報告或委員撰寫之意見，均需上傳至書審系統，因此，亦將針對書審系統的操作進行說明。此外，校務評鑑計畫、委辦認可計畫及境外評鑑因應實地訪視作業，亦規劃實地訪視小組召集人研習機制。

7. 醫學系委辦醫學教育品質認證（由醫評會辦理醫學系實地訪視與書面追蹤）

醫評會為辦理大學醫學教育品質認證工作，規劃「醫學教育品質認證實施計畫」，認證對象為各大學校院提供授予醫學士（M.D.）學位之醫學系與學士後醫學系。認證審查性質分為「實地全面訪視」、「書面追蹤」、以及「實地追蹤訪視」三種。「全面訪視」為依據認證準則實施週期性的整體檢視；「書面追蹤」係依前次認證結果之建議改進事項，於通過效期內對申請單位進行重點檢視；而「實地追蹤訪視」係對前次認證未通過之申請單位實施後續重點檢視。112 年將辦理之實地訪視與書面追蹤審查單位如表 2。

表 2、112 年度醫評會地訪視與書面追蹤審查單位一覽表

審查類別	單　　位	說　　明
實地 全面訪視	國立臺灣大學醫學系 國立陽明交通大學醫學系 臺北醫學大學醫學系 高雄醫學大學醫學系、及學士後醫學系 慈濟大學醫學系	自110年起，因新型冠狀病毒肺炎疫情影響，為讓學校及附設教學醫院專注投入防疫工作，實地訪視時程皆順延一年。左列學校原訂111年實地全面訪視，順延至112年辦理。
新設立 醫學系訪視	義守大學醫學系	112年度辦理新設醫學系之第三次訪視。
書面追蹤	國立成功大學醫學系	於通過效期（六年）屆滿第三年以前進行書面追蹤審查。

（二）預期效益

1. 執行第三週期校務評鑑 112 年 33 所受評學校的評鑑作業，確保學校落實其校務發展計畫，並展現其辦學成效與善盡社會責任。同時，藉由認可結果的分析，提供高等教育發展意見，以為學校發展與高教政策參考。
2. 執行自主性品保計畫，包括委辦認可計畫 1 校 7 個單位之認可與 18 校 57 單位之展延審查，以及自辦結果認定 2 所學校之審查作業。協助學校建立內外部的品保機制與文化，落實自我改善機制。
3. 境外評鑑預計完成 1 校 3 單位之認可作業，透過專業化、透明化之評鑑標準與實施程序，展現臺灣高教品質的專業與能量，並從中建構起臺灣品保組織的國際化地位。
4. 辦理各項品保業務的學校實施計畫說明會與委員培訓，以協助學校及委員了解品保計畫的精神、程序及實施方式。
5. 醫學教育品質認證教育預計完成 6 間醫學系的全面訪視、新設立學校訪視以及書面追蹤審查。以協助各醫學校院提升醫學教育之辦學品質與落實自我改善機制，並確保其辦學成效符合世界醫學教育趨勢。

二、評鑑研究

（一）計畫重點

本會 112 年度擬推動「自主性系所品保實施計畫規劃案」、「大學教學與學習創新對高等教育品質保證文化影響之探討」、「後疫情時期國際品保機構之發展與挑戰」三項研究案，說明如下：

1. 自主性系所品保實施計畫規劃案

因應 106 年教育部在系所評鑑政策之轉變，本會規劃了委託辦理品質保證認可方案與自辦品質保證認定方案，提供大專校院系所辦理品保之參考，並自 107 年起開始推動，至 112 年為止，已完成該週期之推動，並規劃於 113 年起推動新一期自主性系所品保作業。

本研究將規劃大專校院自主性系所品保實施計畫，包含品保項目指標、品保作業、品保結果及後續追蹤作法等項，提供有意參與之大專校院系所申請。研究方法將採用文件分析、專家諮詢會議以及學校說明會等方式，並參採上週期自主性系所品保後設評鑑之結果，精進自主性系所品保之各項作為，以確保自主性系所品保實施計畫之品質與接軌國際。預期成果為產出新一期之委託辦理品質保證認可實施計畫與自辦品質保證認定實施計畫。

2. 大學教學與學習創新對高等教育品質保證文化影響之探討

臺灣自 94 年正式建立高等教育外部品質保證制度後，陸續辦理第一、二週期系所評鑑及校務評鑑，著重之主軸從學校各項品保機制面的建立、學生學習成效的達成，進而到重視大學的品質文化深化紮根，並有效運用校務研究為大學的治理提供證據為導向的決策模式，鼓勵大學發展出自我特色。與此同時，教育部也自 106 年起推動高等教育深耕計畫，以學生學習為主體、改善教學品質及提升學習成效為核心，協助各校依自身優勢發展特色，培育出適才適所之學生，提升國際競爭力。為了落實高等教育深耕計畫之教學品質改善目標，教育部亦於同年開始推動大專校院教學實踐研究計畫，希冀提升大專校院教學品質，進而改善學生學習成效、學習

動機與整體學習經驗。有鑑於此，為了瞭解在高等教育深耕計畫及教學實踐研究計畫的執行下，大學在教學與學習創新之具體成效及對於校內品質保證文化的影響，因此本研究將採文件分析、專家學者座晤談、焦點團體座談、以及問卷調查等方式，蒐集分析相關資料、諮詢專家學者及整合相關意見，以提供本會及教育部在精進計畫執行及推動相關政策之參考。

3. 後疫情時期國際品保機構之發展與挑戰

新冠疫情自 109 年初爆發以來已經邁入第四年，國際各品保機構因為校園的封鎖、大學校院教學、研究與服務的方式改變使得過去皆需要進行實地訪視作為評鑑多元檢定的各類評鑑方式皆面臨考驗；此外，如何重新界定疫情期間學校的各項品質內容與成效也是一大難題；再者，進行線上教學的品質保證也成為品保機構與學校需面對的新挑戰，包括資訊硬體設備完善程度、網路資訊安全確保，以及學生學習成果評定之客觀性與佐證資料呈現等。相對的，品保機構自身也因為新冠疫情的影響面臨業務量下降、機構業務調整、國際交流與互動減少等挑戰，國內外品保機構未來的發展方向與合作模式，都是本研究想進一步探討的。

基於此，本研究採用文件分析法、焦點座談、及國際品保機構實地參訪的研究方法獲取國際品保機構之發展、品保模式、品保作業、品保成果與其面臨的挑戰及解決之道，以作為我國品質保證機構發展之參考。

（二）預期效益

1. 依據國內目前自主性評鑑之實施現況與成效，規劃新一期之自主性系所品保方案，提供有辦理需求之系所多元的選

擇方案。

2. 探討在高等教育深耕計畫及教學實踐研究計畫的推動下，大學在教學與學習創新之具體成效，以及對於校內品質保證文化所產生的影響，研究結果將可提供本會及教育部在精進計畫執行及推動相關政策之參考。
3. 瞭解國際各品保機構在後疫情期間的機構發展方向、品保模式及其所面臨之挑戰，以及國內外品保機構未來合作模式，以作為我國品質保證機構與品保模式發展之參考。

三、專案委辦計畫

（一）計畫重點

1. 大學校院師資培育評鑑規劃與實施計畫

師資培育乃教育之基礎，教師素質之良窳，關係著國家未來的發展與競爭力。教育部自 95 年起每年辦理大學校院師資培育評鑑，實施方式採實地訪評，並依《師資培育法》規定經教育部師資培育審議會審議通過後對外公告，檢視師資培育單位辦學績效並協助其發掘問題，以落實優質適量的師資培育政策目標。為確保師資培育之品質，教育部委託本會辦理「大學校院師資培育評鑑規劃與實施計畫」。本評鑑以精緻化培育、促進師資培育資源之整合、適時結合教育現場的實際需求及確保師資培育優質化為出發點，期待藉由本週期評鑑之實施，確認每一層面之功能運作皆有助於師資培育目標宗旨之達成，以實地訪評及自我評鑑之方法，確實了解各大學校院師資培育之品質，以求未來師資培育單位能培育優質師資。

2. 專科以上學校教保相關系科幼兒園教保員培育評鑑規劃與實施計畫

幼兒園教保員培育乃教育之基礎，教保員素質之良窳，亦關係著國家未來的發展與競爭力。優秀的教保員可以確保幼兒的學習發展、反應幼兒身心特質、引導幼兒建立正向的社會學習。期望透過教保評鑑之施行，鞏固教保員之品質，經由實地訪評確保教保員培育單位具有足夠的資源，得以提升培育之績效，且進一步提升培育水準並利於發展學系特色，能有效提高幼兒教育之水平。為確保教保服務人員之品質，教育部委託本會辦理「專科以上學校教保相關系科幼兒園教保員培育評鑑」（以下簡稱教保評鑑），實施方式採實地訪評，評鑑結果則分為三類（通過、有條件通過、未通過），以檢視各專科以上學校幼兒園教保員培育之相關系科辦學並協助其發掘問題，並落實優質適量的幼兒園教保員培育政策目標。

3. 教育部獎勵私立大學校院校務發展計畫經費書面審查暨實地訪視

為協助私立大學校院做整體規劃，平衡公私立學校教育資源，有效落實提升私立大學校院之教育品質與競爭力，教育部自 90 年度起辦理「私立大學校院整體發展獎補助經費訪視」計畫，希冀協助各校建立公平合理之制度以執行請採購作業及財產管理工作，並妥善運用獎補助經費，俾使整體校務均衡發展。另為鼓勵私立大學校院結合整體校務發展方式及充分運用本計畫經費，97 年度起計畫名稱修正為「教育部獎勵私立大學校院校務發展計畫」，期能協助學校發展校務、建立特色，進而

提升教學品質及研究能量。本計畫預計於 112 年度針對 40 校辦理書面審查暨實地訪視之審查作業，為有效與確實達成經費查核之目標，特規劃「前置作業階段」、「審查階段」以及「結果決定階段」三大階段（其中審查階段包含書面審查及實地訪視），並設定各階段應完成之工作項目，以確實達成經費補助查核之目標。

4. 專科以上學校維護學生受教權益查核計畫

近年來，有鑑於少子女化趨勢，各校皆面臨生源短缺之情形，為確保學校未因招生問題，而採取各項行政措施，如：不合理併班上課、裁減師資等方式降低教學成本，以致影響學生受教權益，教育部訂定「專科以上學校維護學生受教權益應行注意事項」，並於 103 年起委託本會辦理本計畫。在實施方式上，學校須於每學期初填報相關表件，並依查核指標進行自我檢核。本會則邀請專業領域或行政經驗豐富之學者專家參與審查作業，透過書面審查及實地查核方式，檢核「課程規劃及實施」、「師資」、「遠距及校外實習課程」或其他可能影響學生受教權益等項目，以確保教學品質及學生受教權益。

5. 技專校院產學合作國際專班查核計畫

為協助「新南向政策」（New Southbound Policy）之推動，教育部特別訂定「教育部補助技專校院辦理產學合作國際專班申請及審查作業要點」，鼓勵技專校院擴大招收國際學生，並配合新南向國家產（企）業需求，辦理國際學生產學合作專班、外國青年短期技術訓練班及中高階專業技術人才短期訓練班，培養專班學生所需技術實作能力，與學校合作之產（企）業配合實務

課程之需求，提供學生實作場域，促進產業人力的交流與培育。由於國際學生產學合作專班乃經專案申請，並招收大量國際學生來臺就學，為確保專班之辦學品質，教育部於 106 年度起委託本會辦理「專科以上學校維護學生受教權益及產學合作國際專班品質查核計畫案」，並於 108 年度（108-1 學期）獨立為「108-109 學年度技專校院產學合作國際專班查核實施計畫」，執行技專校院產學合作國際專班查核工作，確保專班之開設符合核定計畫、相關開班規範，並提供外國學生適當的學習及生活照顧，以維護專班學生受教權益。

6. 高等教育深耕計畫執行之品質管理計畫

為著重學校應以學生學習為主體，教育部爰以「連結在地、接軌國際及迎向未來」為主軸，以「發展大學多元特色，培育新世代優質人才」為願景，推動高等教育深耕計畫（以下簡稱深耕計畫），分為第一部分「全面性提升大學品質及促進高教多元發展」：維護學生平等受教權，以及第二部分「協助大學追求國際一流地位及發展研究中心」：強化國際競爭力，兩大主軸推動。未來將以各大學中長程校務規劃為主體，以 5 年為期，自 112 年 1 月起，持續在「落實教學創新」、「提升高教公共性」、「發展學校特色」及「善盡社會責任」四大目標下，協助大學配合社會趨勢及產業需求進行教學方法之創新，引發學生學習熱情，提升自主學習能力，進而發展大學多元特色，培育新世代優質人才。

7. 協助大專校院延攬國際頂尖人才計畫

為協助各大專校院延攬國際頂尖人才，規劃藉由提供符合國際競爭之薪資待遇，以吸引國際人才來臺任

教，並提升我國高等教育之國際影響力。自 107 學年度開始，教育部規劃「教育部協助大專校院延攬國際頂尖人才實施計畫」（以下簡稱玉山學者計畫），以玉山學者及玉山青年學者兩大類別，提供各大專校院申請。為協助學校延攬國際頂尖人才，教育部委託本會執行玉山學者計畫相關行政業務，除依計畫申請類別及預核名額進行審查外，並維護玉山學者計畫之中英文網頁、管考系統等資訊平台，以及辦理學者交流活動等，協助學校延攬及留任國際頂尖人才。

8. 教學實踐研究計畫審查暨教師多元升等制度推動專案

為使各大專校院依學生特質及學校定位，培育出適才適所之學生，提升國際競爭力，教育部推行高等教育深耕計畫。為達成深耕計畫中「落實教學創新」之目標，教育部於 106 年 12 月公告「教育部補助大專校院教學實踐計畫作業要點」，成立「教學實踐研究計畫審查專案辦公室」，推動「大專校院教學實踐研究計畫」。透過計畫補助，希冀提升大專校院教學品質，進而改善學生學習成效、學習動機與整體學習經驗。

（二）預期效益

1. 整體而言，專案委辦計畫希望能依據各計畫之規劃期程，協助教育完成各專案之預期工作任務，確保並提升國內高等教育之品質。並透過執行成果，持續修訂與精進計畫之執行方式。
2. 各專案計畫之預期成效如下：

(1)大學校院師資培育評鑑規劃與實施計畫

- 擬藉由評鑑之實施，瞭解大學校院師資培育單位之行政運作、教師教學與學生學習之成效，確保師資

培育優質化，並提升培育單位辦學品質，以落實優質適量的師資培育政策目標。

- 協助各培育單位依據教師專業內涵分析辦學績效，建立自我改善機制，使培育單位能夠發展出專業特色與內涵，切合專業理念與教育現場之實際需求。

(2)專科以上學校教保相關系科幼兒園教保員培育評鑑規劃與實施計畫

- 藉由評鑑之實施，確認每一層面之功能運作皆有助於教保員培育目標宗旨之達成，以提升教保員培育績效、促進教保員培育之品質。
- 透過自我評鑑與實地訪評之多元方式，協助學校建立內外部品質保證機制與發掘問題，並了解各培育單位教保員培育之品質，以落實幼兒園教保員培育政策目標。

(3)教育部獎勵私立大學校院校務發展計畫經費書面審查暨實地訪視

- 就教育部而言，可藉由審查瞭解國內各私立大學校院使用獎勵補助經費執行是否符合相關要點規定情形，並針對審查報告所列重大缺失，列管督導並追蹤輔導學校改善，其審查結果亦可作為制訂相關政策之參考，以就相關政策、制度規定進行修正與調整，以使獎勵補助經費創造最大效益。
- 就學校而言，能經由客觀角度瞭解學校對於經費支用是否達到真正效益，並依審查報告所列之優點精益求精，力求突破，建立更完善之制度與規定，真正落實教育部獎勵私立大學校院辦學之美意。

(4)專科以上學校維護學生受教權益查核計畫

- 本計畫訂定各項檢核項目指標，希冀引導學校透過查核指標自我檢核，避免違反教育部相關規範。
- 透過每學期安排書面審查及實地查核方式，確認學校實際辦學情形，並提供相關查核意見，學校後續須下一學期即就查核意見進行改善及回復，藉以達到教學品質之維護及學生受教權益保障之目的。

(5)技專校院產學合作國際專班查核計畫

- 本計畫係透過書面審查與實地查核之審查方式，檢視技專校院產學合作國際專班校內課程之實際執行情形，以確保專班開設符合相關規範，並提供國際學生適當的學習、生活照顧。
- 教育部可根據查核報告所列重大缺失，進行後續追蹤並請學校限期改善，以維護學生受教權益。查核結果亦提供教育部作為未來規劃與調整技專校院產學合作國際專班辦理之參據。

(6)高等教育深耕計畫執行之品質管理計畫

- 透過審查與實地考評作業，確保學校之經費運用與執行成果能達到提升大學教學品質之目的及政府資源之有效運用，並將結果作為後續相關政策調整之參考。
- 配合教育部之規劃，彙整本計畫各校自評報告之績效指標，探討指標之代表性，及其所反映之趨勢，以進行計畫執行之品質管理，並提供結果作為後續相關政策調整之參考。

(7)協助大專校院延攬國際頂尖人才計畫

- 協助辦理相關審查作業，協助學校延攬並留任國際頂尖人才之目的。

・透過中英文網頁之更新維護、管考平台及學者交流座談之辦理。

・持續追蹤補助學校之執行成果，並蒐集相關建議，提供教育部作為後續相關政策調整之參考。

(8)教學實踐研究計畫審查暨教師多元升等制度推動專案

・建置並擴充成果發表平臺，打造教學資源分享園地。

・締結區域基地網絡，進而推動跨域社群對話。

・發行《教學實踐研究》期刊持續，持續提供多元升等政策所需研究成果資源。

四、行政營運及國際業務

（一）計畫重點

1. 組織運作與管理

(1)董事會及相關工作會議

本會依捐助章程辦理法人登記相關事宜，並依相關規定召開常務董事會議、董事暨監察人聯席會議，完成年度計畫及預算、工作成果及決算、基金管理及運用、組織規章等審議事項，並且監察人出席參與提供建議監督事宜。

對於組織行政運作，本會定期召開處務聯席會議、主管會報，另有任務型工作會議，包括諮詢委員會、經費編審委員會、人力資源發展會議、人員考核審查會議、人事評議委員會、同仁福利委員會、總務會議、資訊安全小組會議等。

另依評鑑受評單位申請情況，協助聯繫申訴評議委員，並召開申訴評議委員會。

(2)人力發展與管理

本會依據人事相關規定，並依循本會 ISO 制度之人力資源管理程序書，進行人員選任、聘任、教育訓練、績效考核、資遣及職務調整等業務。112 年依據 111 年所核定之教育訓練課程規劃，辦理本會人員基礎課程及專業課程。基礎課程係配合政府相關法令安排，本年度預計辦理性別平等教育、資訊安全及環境教育 3 門基礎課程；專業課程係依據本會專職人員所提出並經綜合考量後訂定。

為優化組織及完善人力資源之配置，每年依據研究人員考核及續聘要點、行政人員考核作業要點定期辦理年度考核作業，針對本會人員工作之適切性及其工作績效進行檢核與評估。另為增進人員福祉，塑造良善工作環境，本會每年定期召開人力資源發展會議，對於本會與人員之勞動條件及人員福利籌劃等事項進行討論與執行。

(3)財務會計

依財團法人法第 24 條第三項、及 108 年 1 月 17 日教育部公告之「教育財團法人適用財團法人法第 24 條第 2 項一定財產總額或當年度收入總額，為在法院登記之財產總額達新臺幣一億元以上或當年度收入總額達新臺幣一千萬元以上」，本會每年均委請會計師對本會財務報表進行查核並出具查核報告，提請董事會議決議後，報主管機關備查。

(4)事務管理

本會之文書辦理公文之總收、分、發、校對、用印等事宜，以及公文稽催及檔案管理等作業，並配合

教育部推行之電子公文交換作業，辦理資訊安全自評。本會持續推動公文電子化，以提升服務品質，優化本會公文處理流程、提高公文效率，節省人力、紙張、郵資之成本。

配合國家發展委員會推動相容性高、適用於各種作業系統及有利於資料長久保存之開放文件格式CNS15251 為政府文件標準格式，本會依據其所公告之「深化與普及政府文件標準格式（ODF-CNS-15251）實施計畫（110-112 年）」，規劃逐步推動ODF 文件格式流通作業，以利資料之交換與保存。

本會之採購依政府採購法或 ISO 採購管理程序書辦理工程、財物及勞務採購案，包括財物之買受、定製、承租暨勞務之委任或僱傭等採購案件，為提高行政效率，依分層負責精神，實施授權方式由各單位辦理權限內之採購，行政單位統一辦理接受補助之 10 萬元以上採購招標業務。

本會之財物依 ISO 財物管理作業標準書及行政院主計處「財物標準分類」進行各類財產物品管理，執行財物目錄編造、登帳、移動、減損與報廢事宜，為使財物帳物相符，於每年度定期辦理全面性之財物盤點，並透過 e 化財物管理系統，以簡化目前作業流程，方便資料建置、查詢、管理，增進財產物品有效管理及運用。

本會自設立以來係租賃國家教育研究院台北院區 7 樓空間，為配合教育部政策承接專案委辦計畫，並確保新增業務與人力相關事務之持續運作，自 111 年另租賃國立臺灣大學行遠樓 8 樓為本會第二辦公室，

本會將持續辦理相關營繕事宜，以利業務之推展。

(5)資訊服務

本會依據《教育部與所屬機關（構）及學校資通安全責任等級分級作業規定》應定期辦理下項工作項目：資訊系統分類分級、ISMS 推動及稽核作業、業務持續運作演練、資訊網路環境建立縱身防護架構（設置防毒中控方案、網路防火牆、郵件過濾裝置、入侵偵測系統、應用程式防火牆等）、監控管理、安全性檢測（包含系統弱點掃描、網站滲透測試、資安健檢作業等）、辦理資訊人員、一般使用者及主管之資訊安全教育訓練、人員資訊安全相關證照維持及取得等。

自 108 年 1 月 1 日資通安全管理法正式施行後，本會依法應設置資安專責人力，負責辦理有關「資通安全維護計畫」及「資通安全事件通報及應變程序」之作業內容。合併依分級作業規定鑑別資訊系統安全等級，以掌握機關重點保護標的。並進行系統風險評鑑，有效運用資源採行適當之安全控制措施，以確保資訊系統之安全防護水準。

實際措施方面，本年度將重點放在端點防護上。對於用戶端攜出入資料時之安全性控管，將透過軟體產品進一步加強。

2. 國際事務

(1)延續國際品保機構會員身分，參與國際交流及出席年會

為促進臺灣高等教育與人才培訓，本會每年持續參與及支持重要國際品保組織，如國際高等教育品質

保證機構網絡（International Network for Quality Assurance Agencies in Higher Education, INQAAHE）、亞太品質網絡（Asia-Pacific Quality Network, APQN）及美國認可審議國際品質群組（CHEA International Quality Group, CIQG），並延續多年正式會員之資格。

此外，本會積極參與每年度國際品保組織舉辦之年會，藉由學術的對話與分享，與國外專業組織與品保機構交流、文章投稿及學術研究。透過多邊交流與互動，持續加強推動亞太區域高等教育研究工作，對本會未來發展方向有所裨益，並得以掌握國際高等教育趨勢，取得新知識與經驗，藉此推動本會品質保證作業與國際接軌。

(2)維持國際夥伴機構友好關係，與多國品保組織簽署合作備忘錄

本會持續推動國際化發展，提升臺灣高等教育的國際能見度及影響力，每年度規劃邀請來自不同國家高等教育相關機構，同時也受到他國品保組織邀請，持續以人員、資訊互換、交流與共同評鑑為核心理念，推動國際高等教育品質保證之發展。本會目前與 18 個夥伴機構簽署合作備忘錄（Memorandum of understanding, MOU），112 年度將針對約定期滿之機構進行續簽及後續合作方式之溝通聯繫，因應新冠病毒疫情影響全球人員流動，擬由電子信件或書面文件往來達到合約延續之目的，若疫情有趨緩之勢，則規劃親自拜訪、實地體驗讓國際合作能更有效快速傳播及分享，增進出訪代表之專業能力與國際觀，培育更多國際專業品保人才。

(3)辦理國際研討會

為瞭解當前高等教育評鑑與品質保證最新之理論、概念與發展趨勢，與促進國際高等教育評鑑之學術交流與合作，透過其他國家地區經驗之交流、對話、分享，建構亞太高等教育評鑑研究學術平台與團隊。受到全球流行疫情之影響，全球人員流動遭受限制，擬以線上辦理、同步直播的方式，消除時間、空間與距離的藩籬，邀請全球專家、學者及對於該領域感興趣之夥伴一同共襄盛舉年度盛會。

3. 出版品發行

(1)評鑑雙月刊：評鑑雙月刊為國內報導高教品保與大學評鑑的專門刊物，每隔單數月 1 日發行，112 年預計發行 102 至 107 期。評鑑雙月刊自創刊以來，詳實記載國內外評鑑相關資訊，並扮演了傳播並普及高等教育品質保證觀念與作法的角色，不僅是國人探索高教品保新知、接軌國際評鑑與認證經驗的主要窗口，也是高教評鑑中心與外界互動及意見交流的重要平台。

(2)電子期刊（E-Newsletter）：本會英文電子報，一年發行 1 期，定期向國際宣傳本會主要業務及國際交流成果，並透過專欄文章介紹臺灣高教及品保機制，期能將臺灣高等教育評鑑發展情形，能更廣泛的傳達國際社會。

(3)高教評鑑《Higher Education Evaluation and Development》（HEED）英文期刊：本會 HEED 期刊由國際出版社 Emerald 線上發行，透過 Emerald 線上投審稿系統，經期刊投審稿及相關審查程序，最終藉由 Emerald 平臺線上出版，讓讀者免費下載閱讀。讀

者由學術人員到公眾，透過開放取用的模式帶來更多讀者，並可迅速提高文章的學術流通性。

(4)年報：規劃 4 月份出版 111 年中英文版年報，詳實記載本會組織架構及當年各項工作成果，如自辦暨委辦評鑑、校務評鑑、醫學評鑑、教育部委託各項評鑑及研究計畫案、本會與各國評鑑機構、大學校院、知名學者交流互動、出版品發行的成果。

(5)中文專書：本會擬出版「高等教育品質保證的過去、現在與未來」中文書，邀請國內教育相關領域之專家學者共同執筆，以使社會大眾了解高等教育品質保證制度的沿革，及其未來的發展。本專書規劃將於 111 年底完成作者初稿，並送交出版社進行校對，預定於 112 年出版。

4. 內部自我品保

(1)依財團法人法相關規定，修訂內部控制制度並辦理稽核作業，並將內控制度執行成果陳報董事會。

(2)配合政府財團法人相關監督規定，接受政府定期查核業務與財務之相關工作。

(3)導入標準作業流程（ISO）：持續推動品質保證制度之標準作業流程，112 年重新驗證 ISO9001:2015 及 ISO27001:2013 標準，以確保本會能達到滿足顧客（包括教育部、大專校院評鑑委員、學生、家長與社會民眾）需求之品質目標，並且組織能持續改善、完成專業品保組織之發展任務。

(4)定期對本會互動關係人進行問卷施測：本會定期對於互動關係人進行問卷施測，即透過與大專校院、評鑑

委員、董事及監察人、本會編制人員等進行問卷調查，以做為本會評鑑制度、與行政服務改善之參考。

(5)持續改善 INQAAHE GGP 優良實務準則：本會自 108 年起申請「高等教育品質保證國際網絡（International Network for Quality Assurance Agencies in Higher Education, INQAAHE）最佳實務認可計畫，已於 109 年通過認可並於 111 年底提出認可改善報告，將持續改善內部品保作業以與國際接軌。

5. 醫評會行政營運與國際交流

(1)維持臺灣醫學教育品質認證制度

訪視委員專業素養攸關認證品質良莠，為期醫學教育品質認證制度更臻完善，並符合世界醫學教育聯合會（World Federation for Medical Education，以下簡稱 WFME）對於全球醫學教育品保機構持續檢討與精進的要求，醫評會每年召開至少 3 至 5 次委員會議，審議認證結果、決議當年度訪視小組名單、檢討與改善認證實施程序與辦法、規劃學校說明會以及訪視委員共識營內容等。

(2)舉辦申請認證學校說明會：

舉辦認證說明會，邀請申請認證的學校醫學院、系主管、課程負責人與教職員等代表與會，說明認證準則的精神、學校準備方向與自我評鑑報告表格的填寫，並邀請已通過認證之學校分享認證準備經驗。

(3)舉辦訪視委員共識營

為符合 WFME 之認可標準，醫學教育認證機構必須對參與實地訪視、撰寫訪視報告及參與認證決定的相關人員進行訓練，因此醫評會每年舉辦訪視委員

共識營，近程目標乃增進訪視委員對認證準則條文之理解、提升訪視委員查核技巧以及查核準則之共識、加強訪視報告撰寫的一致性、強化訪視委員專業倫理等；遠程目標乃儲備更多臺灣醫學教育品質認證人才。

(4)國際醫學教育組織交流

A.參加西太平洋地區醫學教育協會（Western Pacific Association for Medical Education，以下簡稱WPAME）會員大會暨國際醫學教育術會議：WPAME 為 WFME 西太平洋區域分支，醫評會於 2012 年成為 WPAME 會員，每年定期推派人選出席會員大會，參與西太平洋地區醫學教育發展及交流、WFME-WHO 的區域政策等重大討論，並報告台灣醫學教育及認證發展概況與成果。

B.參加歐洲醫學教育學會（AMEE）年會：歐洲醫學教育學會（Association for Medical Education in Europe, AMEE）為 WFME 歐洲分支，每年召開學術研討會提供與會國家醫學教育及認證機構，對特定醫學教育趨勢及議題進行多場講座與交流。

C.WFME 學術會議：WFME Conference 原訂 111 年舉行，因新冠肺炎疫情影響，延期至 112 年於埃及開羅舉行，會議宗旨在促進全球醫學教育品保機構之交流，同時佈達 WFME 的全球醫學教育及品保機構認可新政策及作法。

D.WFME 認可後續作業：醫評會於 107 年底接受 WFME 實地認可評鑑，108 年接獲通知通過認可，效期 10 年（至 118 年）。依照 WFME 政策，通過

效期中的品保機構每年 3 月須提交近況報告，說明認證制度及程序之改變。

（二）預期效益

1. 組織運作與管理

(1)維持行政流程順暢，協助各項業務順利推行。

(2)落實資訊安全，確保持續營運。

2. 國際事務

(1)踴躍出席 INQAAHE 及 APQN 每年舉辦之年會暨國際研討會，並在年會中發表臺灣高教品保發展現況之相關論文，提升臺灣高教的國際能見度及影響力。

(2)本會目前與 18 個國際夥伴機構簽署合作備忘錄，112 年預計與合約到期之機構接洽並延續雙方合作之機會。

(3)藉由辦理國際研討會促進國際高等教育評鑑之學術交流與合作並汲取其他國家地區經驗，作為改善我國高等教育評鑑機制規劃之參考依據，同時提升國際能見度。

3. 出版品發行

(1)國人能探索高教品保新知、普及高等教育品質保證觀念與作法，促使本會與外界有更多互動及意見交流。

(2)能將臺灣高等教育評鑑發展情形，更廣泛的傳達國際社會，並提升我國在高等教育界之國際影響力。

(3)透過多元模式帶來更多讀者，多數出版品採線上開放閱讀之方式，可迅速提高文章的學術流通性。

4. 醫評會行政營運與國際交流

(1)持續精進臺灣醫學教育品質認證制度，以符合國際趨勢及國外醫學教育認可機構之標準。

(2)透過參與 WFME 周邊區域分支每年舉辦之會員大會與學術研討會，展現臺灣醫學教育品保制度的成果，以提高臺灣醫學教育發展的能見度，進而促進臺灣醫學校院與國外機構之交流與合作。

(3)持續維持 WFME 的認可資格，以確保經醫評會認證通過的醫學院畢業生具備赴美國接受住院醫師訓練或行醫之資格（取得 ECFMG Certificate 之條件之一）。

五、經費需求

本會 112 年營運計畫包含品保業務、評鑑研究、專案委辦計畫、行政營運及國際事務等，各計畫所需經費，詳後附之明細表。

參、本年度預算概要

一、收支營運概況

（一）本年度業務收入 1 億 6,053 萬 6 千元，較上年度預算數 1 億 2,310 萬 3 千元，增加 3,743 萬 3 千元，約 30.41%，主要係教育部委託辦理計畫及經費增加，另本年度大學委辦品質認可業務減少，二者相抵業務收入仍較上年度增加。

（二）本年度業務外收入 30 萬元，較上年度預算數 31 萬元，減少 1 萬元，約 3.23%。

（三）本年度業務成本與費用 1 億 5,970 萬 5 千元，較上年度預算數 1 億 2,225 萬 5 千元，增加 3,745 萬元，約 30.63%，主要係因教育部委託辦理計畫及經費增加，致相關業務支出增加。

（四）本年度業務外費用 60 萬元，較上年度預算數 30 萬元，增加 30 萬元，主要係員工人數增加，辦理環境教育課程及提升員工知能訓練活動等，相關費用增加所致。

二、本年度收入總額 1 億 6,083 萬 6 千元，支出總額 1 億 6,030 萬 5 千元，總收支相抵後，本年度預算賸餘 53 萬 1 千元，上年度預算賸餘 85 萬 8 千元，賸餘減少 32 萬 7 千元，約 38.11%，主要係本年度大學委辦品質認可及自辦品質認定業務減少，致本年度賸餘較上年度減少。

三、現金流量概況

（一）業務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663 萬元。

（二）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145 萬 2 千元，係收回大學品質認可招標案履約保證金。

（三）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90 萬元，係收取廠商履約保證金。

（四）現金及約當現金之淨減少 508 萬 8 千元，係期末現金 8,140 萬 4 千元，較期初現金 8649 萬 2 千元減少之數。

四、淨值變動概況

本年度期初淨值 5,489 萬元，本年度賸餘增加 53 萬 1 千元，期末淨值為 5,542 萬 1 千元。

肆、前年度及上年度已過期間預算執行情形及成果概述

一、前年度決算結果及成果概述

（一）決算結果

1. 業務收入決算數 1 億 2,197 萬 3 千元，較預算數 1 億 797 萬 7 千元，增加 1,399 萬 6 千元，約 12.96%，主要係承接國內外各大學品質認可及自辦認定業務系所數增加等，致決算數較預算數增加。
2. 業務外收入決算數 28 萬元，較預算數 30 萬元，減少 2 萬元，約 6.53%，主要係銀行利率調降，利息收入減少所致。
3. 業務成本與費用決算數 1 億 2,106 萬 7 千元，較預算數 1 億 246 萬 7 千元，增加 1,860 萬元，約 18.15%，主要係依法提列準備金，致其他業務費增加所致。
4. 業務外費用決算數 14 萬 3 千元，較預算數 10 萬元，增加 4 萬 3 千元，約 43%，主要係辦理大學品質認可申訴業務，增加申訴費用所致。

以上總收支相抵後，計賸餘 104 萬 3 千元，較預算數 571 萬元，減少 466 萬 7 千元，約 81.73%，主要係本會依法提列準備金所致。

（二）計畫執行成果概述

1. 第二週期校務追蹤評鑑與再評鑑

110 年度校務評鑑之追蹤評鑑與再評鑑受評學校，共計 3 校。追蹤評鑑與再評鑑實地訪評作業以一天為原則，各評鑑項目之評鑑委員人數為 1 至 3 人。

2. 大學系所委辦品質認可

110 年度辦理之系所委辦認可學校包括上半年 5 校：真理大學、靜宜大學、國立中正大學、長榮大學、長庚大學；下半年 10 校：南華大學、國立宜蘭大學、國立臺北藝術大學、國立臺灣海洋大學、國立臺灣戲曲學院、淡江大學、逢甲大學、慈濟大學、義守大學（第二梯次）。認可結果以 6 年為 1 週期，分為「通過-效期 6 年」、「通過-效期 3 年」及「重新審查」3 種。

3. 大學系所自辦品質認定

110 年度辦理 1 所學校自辦品保機制審查，10 所學校共 229 個單位自辦品保結果審查。因應新冠疫情（COVID-19）影響，於 110 年 11 月至 111 年 2 月新增第 3 期審查期，進行國立臺灣師範大學自辦品保機制認定審查，與國立聯合大學自辦品保結果認定審查。

4. 辦理評鑑委員研習

110 年由於受疫情影響，培訓方式為針對委員提供訪視手冊與研習光碟，並於當年 2、8 月辦理 4 場訪視委員線上行前 QA 會議。另針對自辦品質保證認定的學校，本會辦理 3 場自辦品保結果審查工作小組委員說明會，針對作業期程、檢核項目內容、檢核說明及檢核參考資料進行說明，以確保委員對於審查項目內容具備一致性及專業性之認知。

5. 辦理專案研究計畫

依據本會與教育部相關會議的討論，本會將推動組織再造成為高等教育的智庫、高等教育品保國際接軌平台及高等教育品保機構的認證機構，為達成以上目標，本會 110 年度辦理推動「第三週期校務評鑑實施規劃案」、「臺灣與澳洲高等教育品保制度之比較分析」、「新冠疫情下高等教育外部品保機構因應策略之研究」3項研究案，期能逐步達成以上目標。

6. 辦理境外評鑑

本會與印尼 5 所大學、共 13 系所之境外評鑑及專業課程培訓業務，積極來往辦理境外評鑑辦理事宜，詳如下表。

表 3、本會境外評鑑申請學校及辦理進度表

編號	國家	學校名稱	進度
1	印尼	Bina Nusantara University（會計學系/國際關係學系/視覺傳達設計學系）	已於 2022 年 1 月底完成三系所評鑑作業。
2	印尼	Universitas Jambi（經濟發展學系）	已於 2021.02.08 簽約，並進行評鑑作業程序。
3	印尼	Universitas Bandar Lampung（管理學系）	已於 2021.11.29 簽約，並進行評鑑作業程序。
4	印尼	Bina Nusantara University（法律學系/食品科技學系/文學與語言學系/心理學系）	已於 2021.08.16 簽約，並進行評鑑作業程序。
5	印尼	Politeknik Negeri Semarang（電算化會計學系）	已於 2021.11.09 簽約，並進行評鑑作業程序。
6	印尼	Universitas Jambi（管理學系/會計學系）	已於 2021.02.08 簽約，並進行評鑑作業程序。
7	印尼	Universitas Prima Indonesia（管理學系）	已於 2021.12.07 簽約，並進行評鑑作業程序。

二、（111）年度已過期間預算執行情形（截至 111 年 6 月 30 日止執行情形）

（一）業務收入執行數 1 億 3,743 萬 6 千元，較預計數 6,155 萬 2 千元，增加 7,588 萬 4 千元，約 123.28%，主要係 111 年教育部新增委辦計畫經費已撥款入帳，及 110 年預收受評學校服務收入轉 111 年收入列帳所致。

（二）業務外收入執行數 18 萬 9 千元，較預計數 15 萬 5 千元，增加 3 萬 4 千元，約 21.94%，主要係申訴收入增加所致。

（三）業務成本與費用執行數 4,742 萬 5 千元，較預計數 6,112 萬 7 千元，減少 1,370 萬 2 千元，約 22.42%，主要係本會承辦教育部專案計畫及大學委辦品質認可業務，各項訪視行程部分採視訊方式進行，相關訪視費用減少所致。

（四）業務外費用執行數 6 萬 3 千元，較預計數 15 萬元，減少 8 萬 7 千元，約 58%，主要受疫情影響本會上半年未辦理大型活動，減少相關費用所致。

（五）111 年度截至 6 月底止總收入 1 億 3,762 萬 5 千元，總支出 4,748 萬 8 千元，總收支相抵後賸餘 9,013 萬 7 千元，較預計數 42 萬 9 千元，增加 8,970 萬 8 千元，約 20,910.95%，主要係預收 110 年度品質認可收入及教育部委辦計畫之預收款轉列 111 年度收入，及 111 年度各項訪視相關費用尚未支付所致。

主　要　表

財團法人高等教育評鑑中心基金會

收 支 營 運 預 計 表

中華民國 112 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前年度決算數		項（科）目	本年度預算數		上年度預算數		比較增(減-)數		說 明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122,253	**100.00**	**收益**	**160,836**	**100.00**	**123,413**	**100.00**	**37,423**	**30.32**	
121,973	**99.77**	**業務收入**	**160,536**	**99.81**	**123,103**	**99.75**	**37,433**	**30.41**	
39,314	32.16	委辦計畫收入	107,556	66.87	50,434	40.87	57,122	113.26	主要為本年度新增教育部委託辦理計畫（教學實踐）所致。
39,592	32.39	補助計畫收入	41,595	25.86	41,496	33.62	99	0.24	
42,128	34.46	服務收入	10,445	6.49	30,331	24.58	-19,886	-65.56	主要為本年度為本週期學校委託辦理系所品質認可之最後一年，申請之業務量較少所致。
882	0.72	受贈收入	880	0.55	800	0.65	80	10.00	
57	0.05	其他業務收入	60	0.04	42	0.03	18	42.86	
280	**0.23**	**業務外收入**	**300**	**0.19**	**310**	**0.25**	**-10**	**-3.23**	
167	0.14	利息收入	180	**0.11**	190	0.15	-10	-5.26	
113	0.09	其他業務外收入	120	0.07	120	0.10	—	0.00	
121,210	**99.15**	**費損**	**160,305**	**99.67**	**122,555**	**99.30**	**37,750**	**30.80**	
121,067	**99.03**	**業務成本與費用**	**159,705**	**99.30**	**122,255**	**99.06**	**37,450**	**30.63**	
39,314	32.16	委辦計畫成本	107,556	66.87	50,434	40.87	57,122	113.26	教育部委託辦理計畫增加，致業務成本增加所致。
39,592	32.39	補助計畫成本	41,595	25.86	41,496	33.62	99	0.24	
19,647	16.07	服務成本	9,954	6.19	22,395	18.15	-12,441	-55.55	本年度學校委託辦理系所品質認可業務減少，致業務成本降低所致。
22,514	12.66	其他業務費用	600	0.37	7,930	6.43	-7,330	-92.43	因學校委託辦理系所品質認可業務減少，故本年度不提列準備金。
143	**0.12**	**業務外費用**	**600**	**0.37**	**300**	**0.24**	300	**100.00**	員工人數增加，辦理環境教育課程及提升員工知能訓練活動等，相關費用亦增加。
143	0.12	其他業務外費用	600	0.37	300	0.24	300	100.00	
1,043	**0.85**	**本期賸餘(短絀)**	**531**	**0.33**	**858**	**0.70**	**-327**	**-38.11**	本年度學校委託辦理系所品質認可業務減少，致預算賸餘較上年度減少。

財團法人高等教育評鑑中心基金會

現 金 流 量 預 計 表

中華民國 112 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　　目	預 算 數	說　　明
業務活動之現金流量		
稅前賸餘(短絀)	**531**	
利息股利之調整	**-180**	
未計利息股利之稅前賸餘(短絀)	**351**	
調整非現金項目	**-7,160**	
應收帳款增加	-1,890	
應付款項減少	7,206	
預收款項增加	-12,482	
代收款項增加	6	
未計利息股利之現金流入(流出)	**-6,809**	
收取利息	179	
業務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6,630**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存出保證金減少	-1,452	收回大學委辦品質認可招標案履約保證金。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1,452**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存入保證金增加	90	收取廠商之履約保證金。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90**	
現金及約當現金之淨增(淨減)	**-5,088**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	**86,492**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	**81,404**	

財團法人高等教育評鑑中心基金會

淨 值 變 動 預 計 表

中華民國 112 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科　　目	上年度餘額	本年度增(減－)數	截至本年度餘額	說　　明
基金總額	**37,580**	**—**	**37,580**	
設立基金	30,300	—	30,300	
其他基金	7,280	—	7,280	本年度品質認可業務減少，故不提列準備金。
累積餘絀	**17,310**	**531**	**17,841**	
累積賸餘	17,310	531	17,841	
合　計	**54,890**	**531**	**55,421**	

本　頁　空　白

明　細　表

財團法人高等教育評鑑中心基金會

收　益　明　細　表

中華民國 112 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前年度決算數	科目名稱	本年度預算數	上年度預算數	說　　明
39,314	**委辦計畫收入**	**107,556**	**50,434**	係教育部委辦計畫之收入。
39,314	政府委辦收入	107,556	50,434	
39,592	**補助計畫收入**	**41,595**	**41,496**	係教育部補助計畫之收入。
39,592	政府補助收入	41,595	41,496	
42,128	**服務收入**	**10,445**	**30,331**	本會承接大學委辦認可及自辦認定作業之收入。
36,296	大學委辦收入	5,560	25,654	
4,756	大學自辦認定	760	2,600	
1,076	境外評鑑收入	4,125	2,077	本會承接印尼之大學境外評鑑之收入，估計承接5個系，折合臺幣約4,125,000元。因上年度受評系所數低估，致本年度預算數較高。
882	**受贈收入**	**880**	**800**	本會接受外界捐款之收入。
882	受贈收入	880	800	
57	**其他業務收入**	**60**	**42**	
57	出售刊物收入	60	42	本會出售評鑑雙月刊之收入。
167	**財務收入**	**180**	**190**	
167	利息收入	180	190	本會存放銀行之定存利息。
113	**其他業務外收入**	**120**	**120**	
113	其他收入	120	120	係本會出版品版稅收入。
122,253	**總　　計**	**160,836**	**123,413**	

財團法人高等教育評鑑中心基金會

費 損 明 細 表

中華民國 112 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前年度決算數	科 目 名 稱	本年度預算數	上年度預算數	說 明
39,314	**委辦計畫成本**	**107,556**	**50,434**	
477	**品質保證業務**	**7,052**	**848**	第三週期校務評鑑等各項費用。
402	**事務費**	**4,497**	**488**	
2	**旅運費**	**1,855**	**217**	
28	**其他費用**	**200**	**66**	
45	**行政管理費**	**500**	**77**	
1,168	**專案研究費用**	**1,200**	**1,500**	
120	**人事費**	**120**	**—**	
451	**事務費**	**600**	**770**	
33	**旅運費**	**300**	**650**	
564	**其他費用**	**180**	**80**	
4,041	**師資培育評鑑計畫**	**4,101**	**4,911**	
1,526	**人事費**	**1,604**	**1,507**	
909	員工薪資	982	934	
75	年終獎金	118	123	
—	加班費	78	—	
123	員工保險費	126	148	
55	員工退休金	60	62	
364	其他人事費	240	240	
1,298	**事務費**	**1,591**	**1,728**	
606	**旅運費**	**560**	**758**	
143	**財產使用費**	**—**	**553**	
165	**其他費用**	**101**	**105**	
303	**行政管理費**	**245**	**260**	
1,843	**專科以上教保評鑑計畫**	**1,843**	**1,947**	
765	**人事費**	**870**	**839**	
442	員工薪資	472	454	
18	年終獎金	61	57	
61	員工保險費	65	60	
28	員工退休金	32	28	
216	其他人事費	240	240	

財團法人高等教育評鑑中心基金會

費 損 明 細 表

中華民國 112 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前年度決算數	科 目 名 稱	本年度預算數	上年度預算數	說 明
645	**事務費**	**564**	**590**	
193	**旅運費**	**200**	**300**	
27	**雜項購置**	**—**	**30**	
55	**其他費用**	**55**	**50**	
158	**行政管理費**	**154**	**138**	
8,610	**高教深耕計畫品質查核**	**11,000**	**14,881**	
3,814	**人事費**	**5,185**	**4,694**	
2,748	員工薪資	3,516	3,360	
344	年終獎金	440	420	
—	加班費	292	—	
371	員工保險費	472	472	
169	員工退休金	225	202	
182	其他人事費	240	240	
4,071	**事務費**	**4,815**	**7,364**	
47	**旅運費**	**160**	**1,860**	
23	**雜項購置**	**—**	**—**	
155	**其他費用**	**340**	**363**	
500	**行政管理費**	**500**	**600**	
1,553	**教育部獎勵私立大學校務發展書面審查**	**1,810**	**1,810**	
754	**人事費**	**833**	**817**	
443	員工薪資	502	490	
55	年終獎金	63	63	
61	員工保險費	68	64	
27	員工退休金	32	32	
168	其他人事費	168	168	
472	**事務費**	**627**	**637**	
83	**旅運費**	**197**	**190**	
64	**雜項購置**	**—**	**—**	
88	**其他費用**	**64**	**76**	
92	**行政管理費**	**89**	**90**	

財團法人高等教育評鑑中心基金會

費 損 明 細 表

中華民國 112 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前年度決算數	科 目 名 稱	本年度預算數	上年度預算數	說 明
9,241	**專科以上學生受教權益品質查核計畫**	**10,691**	**9,330**	
4,886	**人事費**	**5,679**	**4,990**	
3,501	員工薪資	3,852	3,685	
454	年終獎金	482	350	
—	加班費	384	—	
478	員工保險費	483	475	
213	員工退休金	238	240	
240	其他人事費	240	240	
2,288	**事務費**	**3,772**	**2,480**	
339	**旅運費**	**580**	**690**	
868	**雜項購置**	**—**	**590**	
380	**其他費用**	**278**	**270**	
480	**行政管理費**	**382**	**310**	
8,508	**技專產學合作國際專班品質查核計畫**	**11,334**	**10,470**	
5,719	**人事費**	**6,817**	**6,010**	
4,188	員工薪資	4,784	4,540	
479	年終獎金	598	350	
—	加班費	265	—	
560	員工保險費	641	620	
252	員工退休金	289	260	
240	其他人事費	240	240	
1,248	**事務費**	**2,227**	**2,080**	
319	**旅運費**	**1,076**	**1,435**	
276	**雜項購置**	**720**	**120**	
346	**其他費用**	**170**	**400**	
600	**行政管理費**	**324**	**425**	
3,873	**教育部協助大專校院延攬國際頂尖人才計畫**	**6,275**	**4,737**	

財團法人高等教育評鑑中心基金會

費 損 明 細 表

中華民國 112 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前年度決算數	科 目 名 稱	本年度預算數	上年度預算數	說 明
1,950	**人事費**	**3,010**	**2,555**	
1,391	員工薪資	2,022	1,774	
120	年終獎金	253	258	
—	加班費	171	—	
186	員工保險費	272	235	
85	員工退休金	124	120	
168	其他人事費	168	168	
1,292	**事務費**	**2,659**	**1,500**	
18	**旅運費**	**210**	**166**	
300	**雜項購置**	**—**	**240**	
95	**其他費用**	**100**	**100**	
218	**行政管理費**	**296**	**176**	
—	**教學實踐計畫審查暨教師多元升等制度推動專案辦公室**	**52,250**	**—**	111 年 1 月教育部新增委辦計畫。
—	**人事費**	**14,021**	**—**	
—	員工薪資	10,200	—	
—	年終獎金	1,275	—	
—	加班費	279		
—	員工保險費	1,290	—	
—	員工退休金	617	—	
—	其他人事費	360	—	
—	**事務費**	**35,449**	**—**	
—	**旅運費**	**1,945**	**—**	
—	**其他費用**	**235**	**—**	
—	**行政管理費**	**600**	**—**	
39,592	**補助計畫成本**	**41,595**	**41,496**	
28,070	**行政及研究費用**	**29,040**	**29,228**	
14,768	**人事費**	**15,804**	**14,961**	

財團法人高等教育評鑑中心基金會

費 損 明 細 表

中華民國 112 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前年度決算數	科 目 名 稱	本年度預算數	上年度預算數	說 明
11,526	員工薪資	12,303	11,644	執行長 1 人、研究員 3 人、專員 10 人、系統管理師 1 人，共計 15 人薪資。
1,439	年終獎金	1,538	1,455	員工年終獎金按員工薪資*1.5 月*15 人。
1,224	員工保險費	1,318	1,259	依勞工保險法(雇主負擔 70%)及全民健保法(雇主負擔 60%)之規定，按員工投保薪資提列。
579	員工退休金	645	603	勞退金按員工投保薪資*6%提列。
10,134	**事務費**	**9,882**	**10,100**	本會推動業務所需各項費用。 董事會及監察人相關會議、諮詢委員會議等各項會議出席費。 評鑑雙月刊美編設計、撰稿費、校稿等費用。 英文《高教評鑑與發展》數位線上出版費。 中英文年報、董事會、諮詢委員會議及其他會議資料等印製費。 本會入口網站、公文管理、機房硬體與系統等維護費。 行政及研究處、品質保證及專案處辦公室電話費。 會計師查核財報簽證費、ISO認證費(品質及資訊安全)、系統滲透測試服務、資安健診、系統弱點掃瞄服務等。系統弱點掃瞄服務36,225元，估計如列數。 本會承租國家教育研究院七樓辦公室租金、檔案倉儲、影印機租金租金、國光機房租金。 因應業務需要編列員工教育訓練費用。 本基金會分攤承租國家教育研究院辦公大樓保全、清潔、機電保養、電梯維護及水電等費用。 依薪資所得類別(如：出席費)*2.11%，繳納補充健保費。
82	**旅運費**	**479**	**970**	董事及監察人相關會議交通費，本會同仁出國訪問及參加國際性會議國外旅費。
2,844	**財產使用費**	**1,994**	**2,076**	房屋稅、地價稅及本會購置資訊設備等費用。
11	**活動費**	**522**	**821**	研討會場佈、稿費、文具、識別證、大會手冊、主持費、餐點等各項費用。
231	**其他費用**	**359**	**300**	辦公文具用品、紙張、清潔用品等各種雜項零星支出。
11,508	**品保及醫評業務**	**12,555**	**12,268**	
10,395	**人事費**	**11,405**	**10,876**	

財團法人高等教育評鑑中心基金會

費 損 明 細 表

中華民國 112 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前年度決算數	科 目 名 稱	本年度預算數	上年度預算數	說 明
7,765	員工薪資	8,353	7,935	品保及專案處處長1人、專員10人、醫評會專員2人，以上共計13人；按員工每月薪資*12月。
976	年終獎金	1,044	992	年終工作獎金，按員工薪資*1.5 月*13 人。
886	員工保險費	958	928	依勞工保險法(雇主負擔 70%)及全民健保法(雇主負擔 60%)規定，提列勞(健)保費。
440	員工退休金	498	469	勞退金按員工投保薪資*6%提列。
328	其他人事費	552	552	兼任人員兼職費 8,000 元*5 人*12 月，6,000 元*1 人*12 月。
1,054	**事務費**	**421**	**718**	醫評會委員會議出席費。 醫評會會議手冊、報告、會議資料等印刷費。 醫評會研討會場地租金。
15	**旅運費**	**677**	**613**	醫評會各項會議交通費。 醫評會參加 WPAME 會員大會暨醫學教育研討會機票。
44	**其他費用**	**52**	**61**	醫評會業務所需各項例行會議餐費、郵資、快遞等雜項零星支出。
14	**INQAAHE 品質認可計畫**	**—**	**—**	上年度經費係展延前年度經費，本年度持續依國際品保機構(INQAAHE)GGP 規準進行自我改善，並未編列經費。
19,647	**服務成本**	**9,954**	**22,395**	本會承接國內大學校院品質認可之業務。
17,758	**大學委辦品質認可**	**6,035**	**19,625**	
6,400	**人事費**	**3,935**	**4,625**	
2,850	員工薪資	2,877	3,409	
2,882	年終獎金	348	426	
—	加班費	180	—	
465	員工保險費	357	530	
203	員工退休金	173	260	
11,358	**事務費**	**2,100**	**15,000**	
813	**大學自辦品質認定**	**456**	**1,200**	本會承接國內大學校院自辦認定之業務。
813	**事務費**	**456**	**1,200**	
1,076	**境外評鑑**	**3,463**	**1,570**	本會承接印尼之大學境外評鑑之業務。
180	**人事費**	**663**	**635**	

財團法人高等教育評鑑中心基金會

費 損 明 細 表

中華民國 112 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前年度決算數	科 目 名 稱	本年度預算數	上年度預算數	說 明
151	員工薪資	504	480	
—	年終獎金	63	60	
20	員工保險費	66	66	
9	員工退休金	30	29	
896	**事務費**	**2,800**	**935**	
22,514	**其他業務費用**	**600**	**7,930**	
814	什項費用	600	650	評鑑雙月刊印製費。
21,700	其他準備金費用	—	7,280	品質認可業務減少,故本年度不提列準備金。
143	**其他業務外費用**	**600**	**300**	辦理環境教育課程及提升員工知能訓練活動等各項費用。
143	其他費用	600	300	
121,210	**總 計**	**160,305**	**122,555**	

參　考　表

財團法人高等教育評鑑中心基金會

資 產 負 債 預 計 表

中 華 民 國 112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臺幣千元

110年(前年) 12月31日實際數	科　　目	112年12月31日 預計數	111年(上年) 12月31日預計數	比較 增(減-)數
	資　　產			
82,120	**流動資產**	**90,175**	**93,372**	**-3,197**
72,089	銀行存款	81,404	86,492	-5,088
10,022	應收帳款	8,760	6,870	1,890
9	應收利息	11	10	1
66,501	**基金、投資及準備金**	**30,300**	**30,300**	**—**
30,300	**基金存款**	**30,300**	**30,300**	**—**
30,300	設立基金存款	30,300	30,300	—
36,201	**準備金**	**—**	**—**	**—**
36,201	其他準備金	—	—	—
2,514	**其他資產**	**1,200**	**2,652**	**-1,452**
2,514	存出保證金	1,200	2,652	-1,452
151,135	**資　產　合　計**	**121,675**	**126,324**	**-4,649**
	負　　債			
66,413	**流動負債**	**65,394**	**70,664**	**-5,270**
25,854	**應付款項**	**28,866**	**21,660**	**7,206**
20,662	應付費用	22,650	11,400	11,250
5,192	其他應付款	6,216	10,260	-4,044
40,534	**預收款項**	**36,500**	**48,982**	**-12,482**
40,534	其他預收款	36,500	48,982	-12,482
25	**代收款項**	**28**	**22**	**6**
25	代收款	28	22	6
1,285	**其他負債**	**860**	**770**	**90**
1,285	存入保證金	860	770	90
67,698	**負　債　合　計**	**66,254**	**71,434**	**-5,180**
	淨　　值			
66,501	**基金總額**	**37,580**	**37,580**	**—**
30,300	設立基金	30,300	30,300	—
36,201	其他基金	7,280	7,280	—
16,936	**累積餘絀**	**17,841**	**17,310**	**531**
16,936	累積賸餘	17,841	17,310	531
83,437	**淨　值　合　計**	**55,421**	**54,890**	**531**
151,135	**負 債 及 淨 值 合 計**	**121,675**	**126,324**	**-4,649**

財團法人高等教育評鑑中心基金會

員 工 人 數 彙 計 表

中華民國 112 年度

單位：人

職　類　（　稱　）	本年度員額預計數	說　明
執行長兼行政及研究處處長	1	借調大學教授專任執行長及處長，綜理本會各項業務。
品質保證及專案處處長	1	聘請大學教授兼任品保及專案處處長，協助本會辦理品保、評鑑研究及專案等業務。
研究員	3	規劃及辦理各項評鑑業務、協助評鑑研究與出版品發行事務、參與國際組織與會議並推展我國高等教育成果。
系統管理師	1	負責資訊管理與安全維護作業。
專　員	22	辦理各項評鑑業務、高教評鑑研究規劃與出版業務、董事暨監察人會議、人事、會計、總務、出納、國際交流與合作、內部控制與稽核與其他內部品保業務等務。
其他委辦計畫助理人員	50	本會承接教育部委辦計畫人員。
品質認可助理人員	5	本會品質認可計畫協助人員。
境外評鑑助理人員	1	本會境外評鑑計畫協助人員。
總　計	84 人	

備註：兼任人員 6 人不計入員工人數。

財團法人高等教育評鑑中心基金會

用 人 費 用 彙 計 表

中華民國 112 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科目名稱 / 職類(稱)	員工薪資	年終獎金	加班費	員工保險費	員工退休金	其 他	總 計
執行長、處長	2,265	283		140			2,688
研究人員	2,938	367		281	181		3,767
專 員	15,453	1,932		1,855	962		20,202
其他委辦計畫助理人員	26,330	3,290	1,469	3,417	1617	1,896	38,019
品質認可助理人員	2,877	348	180	357	173		3,935
境外評鑑助理人員	504	63		66	30		663
兼任人員						672	672
總 計	**50,367**	**6,283**	**1,649**	**6,116**	**2,963**	**2,568**	**69,946**

本　頁　空　白